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6072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散长园和鹰等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9月28日，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散长园和鹰等子公司的议案》，同意解散长园和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和鹰”）、长园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装备”）和长园飞轮物联网技术（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飞轮”）三家子公司。

一、关于解散长园和鹰事项

（一）基本情况

- 企业名称：长园和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莘浜路89号3304座E2室
- 法定代表人：吴琦
-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已全部实缴）
- 成立日期：2006年8月10日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91489809N

8、经营范围：从事智能科技、工业自动化科技、机电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机械设备、机电产品、五金交电的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和批发，以及其它相关的配套服务；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9、股权结构：公司持股80%，珠海巨金科技有限公司持股20%。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8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404.14	5,190.46	5,074.30	2,931.50
负债总额	74,295.26	71,818.22	71,980.21	69,935.07
净资产	-64,891.12	-66,627.76	-66,905.91	-67,003.57
项目	2023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4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5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6 年 1-8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1.43	134.89	134.10	101.29
净利润	-683.27	-2,025.62	-344.57	-208.50

(二) 经营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和鹰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18.8 亿元人民币收购上海和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 16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上海和鹰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即长园和鹰）4,800 万股股份，占其股本总额的 8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资产收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8）。

长园和鹰原主要从事服装行业专用自动化设备的研发及生产，2016、2017 年存在虚增业绩情况，之后经营状况急剧恶化，时任管理层一方面采取了人员精简、生产场所整合、流程再造等举措减少运营成本，另一方面于 2019 年 10 月在河南设立长园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拟以长园和鹰存量客户为基点，对服装自动化业务进行重整。但由于核心人员流失、供应商和客户信任重新恢复困难以及研发投入受限，近年来与同行业公司差距越来越大，企业经营举步维艰，长园和鹰已出现持续性亏损，且无经营性业务。长园和鹰现有员工 8 名，主要负责债权债务梳理、历史诉讼应诉、合同善后及档案资料管理等工作。

二、关于解散长园装备事项

(一) 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长园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注册地址：河南省信阳市新县九龙岭工业园
- 4、法定代表人：邬浩然
-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已实缴 2,000 万元）

6、成立日期：2019 年 10 月 17 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3MA47JF1NXY

8、经营范围：从事智能科技、工业自动化设备、智能仓储机械、智能吊挂机械、数控裁床、3C 检测设备、电子、电气、软件、工业机器人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精密制造，设备租赁，进出口贸易，技术咨询和服务，房屋租赁。

9、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8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65.20	9,684.27	11,954.63	3,251.29
负债总额	9,545.33	13,157.01	18,196.77	10,924.45
净资产	-2,080.13	-3,472.74	-6,242.14	-7,673.16
项目	2023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4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5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6 年 1-8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92.52	6,362.80	2,997.08	281.11
净利润	-2,040.63	-1,392.62	-2,769.40	-1,431.02

（二）经营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长园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长园（深圳）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在河南省新县九龙岭工业园设立全资子公司长园装备。

长园装备原主营服装柔性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服装柔性智能制造装备业务拟以长园和鹰存量客户为基点，开展服装自动化业务。但由于核心人员流失、供应商和客户信任重新恢复困难以及研发投入受限，近年来与同行业公司差距越来越大，营业收入大幅下降。现有员工 5 人，主要负责合同善后及档案资料管理等工作。

三、关于解散长园飞轮事项

（一）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长园飞轮物联网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 1399 号 20 幢 101-4 室

4、法定代表人：胡锴

5、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已实缴 90.18 万元）

6、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14 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1GBA0Q3F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等。

9、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70%，杭州南锴商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0%。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8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4.95	637.92	216.95	144.72
负债总额	3,441.35	6,400.65	7,229.23	7,178.49
净资产	-3,086.40	-5,762.73	-7,012.28	-7,033.77
项目	2023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4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5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6 年 1-8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1	234.55	91.23	0.00
净利润	-2,238.86	-2,674.17	-1,326.78	-51.64

（二）经营情况

长园飞轮原公司名称为轩尼博格（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长园和鹰之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10 月分别更名为长园飞轮物联网技术（上海）有限公司、长园飞轮物联网技术（杭州）有限公司，2022 年 11 月股东变更为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后于 2023 年 9 月股东变更为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70%、杭州南锴商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0%，后者为核心员工持股平台。

长园飞轮主要从事能源物联网相关技术研发，核心业务涵盖虚拟电厂、光伏运维系统、光伏功率优化与关断设备、能源管理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长园飞轮主要产品是光伏优化器，属于“光伏智能运维系统”的硬件配件，主要市场在海外。长园飞轮于 2023 年进入该行业，因为起步晚，加上其资金实力有限，行业内头部企业市场地位突出，长园飞轮至今未能进行海外认证，海外市场拓展失败。长园飞轮目前不再开展新业务及订单承接。

四、解散对公司的影响

长园和鹰等三家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目前已基本停滞，除履行存量订单之外，原则上不拓展经营性业务，主要承担资产管护与处置对接、债权债务梳理、诉讼应诉、合同善后及档案管理等存续性事务。公司解散长园和鹰等子公司，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管理效率，稳定“电力能源+智能装备”双核心业务的基本盘。本次解散长园和鹰等子公司事项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及整体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公司财务初步梳理，长园和鹰、长园装备、长园飞轮三家子公司解散注销时要执行的会计处理以及对上市公司报表的影响总体情况如下：

1、公司关于关联债权已执行的会计处理

前述三家子公司与公司及其他下属子公司存在债权债务往来，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对前述三家子公司形成的关联债权净额合计约 7.81 亿元。在公司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层面，对于应收子公司债权，母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在合并财务报表层面，母子公司内部债权债务及母公司单体报表层面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相互抵销，前述子公司在公司合并范围内，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不对前述内部债权债务往来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解散注销三家子公司需执行的会计处理

董事会决议解散注销前述三家子公司时，将形成超额亏损和资产减值；公司对前述三家子公司丧失控制权时，将确认相应投资损益。具体分析如下：

（1）超额亏损确认：公司对长园和鹰持股比例为 80%，少数股东持股比例为 20%。以前年度，公司按少数股东持股比例对长园和鹰产生的超额亏损确认了相

应少数股东权益。2026年9月28日公司董事会决议解散长园和鹰等子公司，公司认为公司应收长园和鹰款项已发生实质性损失、预计未来无法收回，且公司与少数股东之间对超额亏损分担不存在特殊约定，按照相关规定，债权相关损失应全部由母公司承担，不再确认少数股东权益。因此，需将前期已分摊至少数股东的超额亏损调整计入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1亿元；同理，长园飞轮超额亏损调整预计影响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21亿元。前述超额亏损的调整预计影响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1.32亿元。

（2）资产减值确认：公司董事会决议解散注销三家子公司，相关固定资产、存货等各项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该部分减值金额初步预估为0.03-0.05亿元；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进项税额）相关减值初步预估为0.06-0.07亿元。

（3）出表损益确认：公司丧失对前述三家子公司控制权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应收原子公司款项应当按照金融工具准则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和计量的金额与该应收款项在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原账面余额之间的差额抵减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经测算，前述三家子公司丧失控制权事项预计对公司合并报表损益净影响金额为-0.92亿元。

本次测算以合并范围内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抵销后净额计算，并基于当前清算假设测算，最终金额以相关子公司注销完成日经审计的账面数据、评估结果及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长园和鹰等三家子公司将根据《公司法》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通知债权人并在报纸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相关子公司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缴纳所欠税款等后，剩余财产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发现子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将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公司将根据子公司解散事宜的实际进程和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